

永安市贡川镇人民政府

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20 年，我镇党委、政府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、各级政府信息公开部署有关规定以及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。按照“专人负责”原则，认真组织实施信息公开日常工作，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水平，有效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性和长效性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表达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本报告由永安市贡川镇党政办公室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，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，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。电子版在市政府门户网（<http://www.ya.gov.cn/>）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联系：永安市贡川镇党政办（福建省永安市贡川镇水东路 1 号），联系电话：0598-3832416，电子邮箱：yagtzj@sina.com。主要情况如下：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，我镇党委、政府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及各级政府信息公开部署有关规定，认真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。指定专人负责，认真组织实施，切实强化信息公开工作力度，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性和长效性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表达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主要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

2020年度我单位共制作信息15条，其中主动公开信息数15条，占比100%。公开信息中，机构设置、主要职能信息3条，占比20%；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类信息8条，占比53.33%，其他类4条，占比26.67%；依申请公开信息数0条，占比0；不予以公开信息数0条，占比0。2017年至今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达88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

2020年度我单位未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，历年也未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的情况

我镇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定期对信息撰写和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培训，及时上报公开内容，完成各项任务。贡川镇党政办公室为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，指定一名

分管领导主管、一名党政办公室工作人员具体负责全镇信息公开工作。做到明确“专人负责、专人管理”、“谁报送、谁负责”、“谁发布、谁负责”的原则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的情况

理顺政务新媒体管理机制，有效整合新媒体资源，用好微信群、美篇等新媒体，及时向今日永安网、永安电视台、e三明、学习强国等报送有关信息。全年通过永安市人民政府网站公开 15 份，完成四个季度的政务信息公开统计工作，报送图书馆、档案馆公开信息共计 15 条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的情况

认真落实《永安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制度》、《永安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永安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社会评议工作办法（试行）》和《永安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追究办法（试行）》等制度规定，遵循客观公正、民主公开、注重实效、促进工作的原则，采取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考核按年度进行，考核与局机关绩效考核和公务员考核结合进行。一是监督考核各科室政府信息报送是否及时、准确、全面；二是监督考核各科室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结情况；三是年终将考核意见报局党组会议确定考核等次。对不依法履行政府信息公开义务的、不及时更新公开政府信息内容、指南和目录的、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、整改建议落实不到位和对需公开的政府信息

在变更、撤销或终止时，不及时公开的予以考核等次不合格处理。

（六）重点工作完成情况

1. 进一步公开解读回应。一是围绕建设法治政府全面推进政务公开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除依法需要保密的外，及时向社会公开会议讨论决定的事项、制定的政策，以公开促进依法行政和政策落地见效，推进政策执行阳光透明。二是围绕稳定市场预期加强政策解读。围绕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、五大发展理念、三大攻坚战，围绕市委、市政府中心工作，特别是围绕深化“五比五晒”项目竞赛活动等重点工作的推动利民、惠民等措施以及重大、重要政策的及时解读。三是围绕社会重大关切加强舆情回应。建立完善舆情回应快速反应和多部门协调联动的工作机制，成立舆情工作小组，稳妥做好安全生产、自然灾害等紧急突发事件舆情回应工作。

2. 进一步强化人员培训。我镇党委、政府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和与舆情引导培训的日常养成工作，积极采取请进来、走出去，集中培训、轮值轮训、自学训练相结合等形式，深入开展信息搜集、汇总等的培训工作，提升工作人员提取信息、快速撰稿的能力。确保工作稳步推进、取得实效。

3. 进一步完善体制机制。抓好《条例》的贯彻落实，加强对政府工作人员的培训，准确把握新条例各项规定。完善

政务公开工作机制，加强机构建设、专职人员配备和经费保障，已制定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成立领导小组，下设办公室，配备专人负责。制定政务公开考核、追责管理制度，纳入镇政府绩效考核体系。

4. 进一步推进政务公开平台建设。用好“两微一端”新平台灵活便捷、迅速的优势，由主要领导做好发布内容审查把关，做好信息发布、政策解读和办事服务工作，落实主体责任，不断提升服务公众水平。

5. 进一步推动政务公开规范化、标准化。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国务院新修订的《条例》，按照“依法依规”原则，全面梳理本单位需要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，及时做好信息公开工作，做到公开内容分类清晰，公开时间及时，公开信息归档登记完整。及时成立以党委书记为组长、镇长为常务副组长、分管领导为第一副组长、全体副职领导为副组长，各部门负责人、村（居）党支部书记、党政办部分人员为成员的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专班；认真对照省上对应部门编制 26 个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，结合我镇实际，认真梳理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21 个并于永安市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下属的“政府信息公开规定”专栏进行公开。积极参加市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组织的培训，同时由镇主要领导定期主持召开培训会议，组织学习信息公开相

关制度规定，不断提升全镇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、标准化水平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1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208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5	0	0
行政强制	5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元）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	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

2020年，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效，但是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：一是信息公开内容范围较窄，与公众切身利益相关的信息较少；二是群众参与度不高信息公开平台发挥的作用不够充分。

(二) 改进措施

下阶段，我镇将按照《条例》、《办法》精神，和上级部门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细化工作目标，落实工作任务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一是明确工作责任，

对照信息公开的工作要求，发挥镇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的作用，将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年度政府工作的重要议程，明确责任人和责任部门的职责分工，召开专题工作会研究部署信息公开工作，自查存在突出问题，抓好整改落实，抓好保障，确保公开工作有序推进。二是加强队伍建设。积极向市信息公开办请教，及时组织信息工作人员学习新修订后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其他相关业务知识，认真抓好抓落实，进一步提高干部职工的思想认识，不断增强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责任感。三是严格公开程序。发挥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的作用，明确职责分工，每月梳理，并经分管领导审核，及时完成信息公开工作。四是充实公开内容。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做到真实、具体、全面公开政务信息。五是积极发挥作用。加强日常宣传，引导贡川镇民众关注信息公开平台，积极参与信息公开工作，发挥舆论监督的力量，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信息梳理，充分征求群众对高桥镇经济社会发展的意见建议，将信息公开融入全镇中心工作中，推动高桥镇科学决策、民主决策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